

证券代码：920706

证券简称：铁拓机械

公告编号：2026-043

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情况

2024年2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256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

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为6.69元/股，初始发行股数为22,266,300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在初始发行规模22,266,300股的基础上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发行股票数量3,339,945股，由此发行总股数扩大至25,606,245股。

初始发行规模22,266,300股股票对应的募集资金总额为148,961,547.00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22,012,083.23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6,949,463.77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截至2024年3月1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由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证，出具了华兴验字[2024]24002480012号《验资报告》。

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发行股票数量3,339,945股对应的募集资金总额为22,344,232.05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2,016,379.21元，实际募集

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327,852.84元。截止2024年4月8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到账，并由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证，出具了华兴验字[2024]24002480020号《验资报告》。

汇总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1,305,779.05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24,028,462.4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7,277,316.61元。

（二）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总额	171,305,779.05
减：发行费用	24,028,462.44
募集资金净额	147,277,316.61
加：募集资金专户存款利息收入	486,867.09
加：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收入	824,320.54
减：本期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22,530,372.28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2,918,555.78
减：手续费	528.84
募资资金专户期末余额	3,139,047.34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公司、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

情况，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25年9月12月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中泰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金额
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152690100100245763	3,138,479.42
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595901373810000	567.92
合计			3,139,047.34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沥青装备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	14,900.58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730.44
合计		20,631.02

2025 年度募投项目实际投入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4,906,101.89元，其中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22,918,555.78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1,987,546.11元。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关于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华兴专字[2024]24002480032号）。

中泰证券作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	委托	产品名称	委托理	委托理	委托理	收益	预计年
-----	----	------	-----	-----	-----	----	-----

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财金额 (万元)	财起始 日期	财终止 日期	类型	化收益 率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5年1月3日	2025年1月27日	保本浮动收益	2.2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5年2月6日	2025年2月28日	保本浮动收益	2.1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500.00	2025年3月4日	2025年3月31日	保本浮动收益	2.1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500.00	2025年4月2日	2025年4月30日	保本浮动收益	2.1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500.00	2025年5月7日	2025年5月30日	保本浮动收益	2.1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年6月3日	2025年6月30日	保本浮动收益	1.8

2024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2025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均已收回，2025年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金额未超过审议额度及有效期限。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度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北证公告〔2025〕30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或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

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七、会计师鉴证意见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华兴专字[2026]25017530032号）认为：铁拓机械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北证公告〔2025〕30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铁拓机械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八、备查文件

（一）《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三）《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华兴专字[2026]25017530032号）

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4,727.73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82.49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544.89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沥青装备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	否	14,900.58	4,475.65	13,215.89	88.69%	2026年8月31日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730.44	206.84	1,329.00	23.19%	2026年8月31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20,631.02	4,682.49	14,544.89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p>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4,906,101.89元，其中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 22,918,555.78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1,987,546.11元。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p> <p>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关于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华兴专字[2024]24002480032号）。</p>

	<p>中泰证券作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p>	<p>不适用</p>
<p>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p>	<p>不适用</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度</p>	<p>2024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p> <p>2025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p>

	<p>长不超过 12 个月。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批。</p> <p>报告期内，公司滚动循环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3,5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均已到期全部收回，2025 年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金额未超过审议额度及有效期限。</p>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0.00 元
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投资境外募投项目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